· 688601 · 证券简称: 力芯微 《告编号: 2021-023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参加表皮度事9名,实际参加表皮重事9名,会议由重事长衰威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 不得超过六年。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于燮康、姚王信、陈鹏连续任职即将届满六年,为保证 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提名秦舒先生、胜鸿明先生、陈嘉琪女士为公司章五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 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 使用

^{円別。}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e.com.cn) 的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www.se.com.cn)的《天丁公司继续开展远别结告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28)。 接此心生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

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 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会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力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年12月13日在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年12月8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起序临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监事3人。实时出席出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勇杰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的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使用。表决结果;同意39页对 0票,有以0票。具体结果活通33页时间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本议案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成功给全营造成的风险、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且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给官工业系,远期结售汇和序、通知结集汇,公司下面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的《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4日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里安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35 元 ● 相关日期

2021/12/2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4,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400,000.00 元。
三、相关日期

四、万阳头爬沙坛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

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侍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

「所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3. 扣稅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由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稅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稅[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稅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稅 [2012]85号)的 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35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加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也自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自营,上海人公司,次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智藏按50%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智藏按50%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替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得税。(2)对于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15元。(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5元。如QFII 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根出由请

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1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尺币0.31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人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35元。

(科·成文/华亚亚州/沙代加·安成 0.35 元。 五、有美含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5217779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12 月 14 日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金额: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含本数) ,在上述额度

● 现金管理金额: 早日或尚宗额个超过人民市 30,000 万元(答本数),在上处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积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据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工常,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 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

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五)实施方式
公司被权者惠长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冲策权。具体重顶中公司财务部免责组

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五)实施方式。
(五)实施方式。
(五)实施方式。
(五)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六)信息披露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一)投资风险人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人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人风险控制措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二)风险控制力、(但不相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被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控制措施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 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 以提高公司粮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 的利益。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包含本 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有利 于提高公司粮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公司监事会同 总司使用单日最高条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使用。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上州公古門鬥 1.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 12 月 14 日

: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关于变更独立重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身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把法律责任。无锡,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把法律责任。无锡,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把法律责任。无遗产,则如立董事当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于燮康、姚王信、陈鹏任期届满后不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委,公司第五届董事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实象》,决议提名秦舒先生、陆鸿明先生、陈嘉琪女士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披露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秦舒先生、陆鸿明先生为臣印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致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嘉琪女士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披露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秦舒先生、陆鸿明先生为企司和政立董事资格证书。陈嘉琪女士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披露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全、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秦舒先生、陆鸿明先生为应司等公司现任独立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现任独立立董事传入后海等公司,并以后,所谓大量的企业,是一个公司现任独立立董事于燮康、姚王信、陈鹏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秦舒先生、眭鸿明先生、陈嘉琪女士的个人简历请参阅本公告附件。公司将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变更独立董事事项进行审议、秦舒先生、眭鸿明先生、陈嘉琪女士三位的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太公司董事令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

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总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至10503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位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7.5	以來心作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	2案	•	
1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第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秦舒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眭鸿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3.03	选举陈嘉琪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 j	即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3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议案 1.2 已经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经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 cn)上按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超址上地资证券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用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定。计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斯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股东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
(二)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其他人参会的,参会人需持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 人的身份证办理。 (三)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

四) 参会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

30)。"
(五) 登记地点: 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 8号 公司证券部。 (六) 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 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 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 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 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 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中 相地重简

位规则专相大的按上作。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 8 号 邮政编码:214028 联系人、漆播 联系上:6510 — 85217779 传真:0510 - 80297981

邮箱:lxwzqb@etek.com.cn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无锡力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受托人金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积选事的投票方式说明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一,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既可以把选举崇数集甲投给某一疾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疾选人。投崇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 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6名;而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6名;而选独可放下:

应选董事(5)人				
	V			
	V			
	V			
	V			
	V			
应选独立董事(2)人				
	V			
	V			
	V			
应选监事(2)人				
	V			
	V			
	V			
71	而少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4.06	例:宋××	0	100	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授权期间为自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

一、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 经营业绩的影响,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品种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货币。

主、业务期间和业务规模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远期结售汇开展外币金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事项尚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远期结售汇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一)远期结售汇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一)远期结售汇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一)远期结售汇入险及风险控制措施(一)远期结售汇收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远期结售汇操作可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能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报价可能低于公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报价可能低于公

1.1. 率被初风险: 在汇率行肯变动较大的肯况下,银行还期结售汇报价可能帐于公司对客户的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的汇率进行锁定; 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商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中、客戶可能会调整目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处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以正常业务为基础。以实际需求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严格禁止开展投机性的外汇交易。该制度就远期结售汇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此外,本年度内,公司流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得到了良好执行,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除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3.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目的是规避外汇不场的股、防范汇率大幅度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制定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得到了良好执行、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开展外币金额不超过8,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外币金额不超过 8,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且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6 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开展外币金额不超过 8,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5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企业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诉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尚未获取有效的司法通知或文书。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彦")被列 为案件被告;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葛永昌先生以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James Min ● 涉案的金额:未明确金额的赔偿。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担关文化名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审慎判断,相关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 公司及上海中彦、涉诉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原告方的相关起诉完全 ● 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进展情况,任何关于上述案件的进展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有关规定分阶段履行信息披露义

一、本次可能涉及诉讼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 Fani,Inc(为一家设立在开曼群岛的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中彦 VIE 协议控制相关境外权益方,目前与公司已无关联,以下简称 "中彦开 曼")向公司发出的通知,其收到一份 PacTec Holdings, LLC(以下简称 "PacTec"或"原告")向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最高法院(以下简称"美国法院") 提交的起诉书。该起诉书将葛永昌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James Min ZHU 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彦开曼、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公司第一大股东,以下简称"上海享锐")、上海中彦(公司全资子公司) 列为单独或共同被告,诉讼事由包括 PacTec 声称葛永昌先生、James Min ZHU 先生因 2006 年前后与原告关联方存在的雇佣关系,被告自然人涉及违反了对原告的雇佣合同及忠实义务等,PacTec 同时认为上海享锐、中彦开曼、上海中彦因协助、损害合同、隐瞒,推定信托责任、侵权等应承担有关法律责任,诉讼请求主要包括:被告方单级联合系担未明确金额的赔偿(原告主张该其遭受的损失预估超过1亿美元)、向原告转让中彦开曼的所有权益等。 本次可能涉及诉讼的基本情况

二、公司就相关诉讼事项采取的相关措施 公司收到相关通知后,立即启动相关核查程序,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截至目前,公司已向葛永昌先生,James Min ZHU 先生、上海享锐、中彦开 曼函证,相关方就该诉讼事项回函如下

(2)上海享锐、葛永昌先生、James Min ZHU 先生表示未收到美国法院应诉 通知或相关诉讼文书; (3)除前述可能存在的涉诉事项外,前述函证主体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关的

1) 葛永昌先生、James Min ZHU 先生、上海享锐、中彦开曼对该诉讼争议事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4)相关方正在审慎评估以上事宜,并将聘请境外律师对此作出积极抗辩。 2. 本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取代相关跨境司 去诉讼案件的法定流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彦、涉案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 宏听证案厅的法定加程,公司及主员了公司工资下层,必需的重要及同级自生人 员等不认可知悉或披露本公告构成美国法院所在地有关民事诉讼的"送达"或 "通知"等,亦不代表公司及被告当事人对于任何与本案相关或关联的程序性事 页(包含但不限于管辖权、诉讼时效、通知、送达等诉讼程序性事务)、实体性事项 (包含但不限于对任何涉及案件当事人、事实、证据、适用法律规范等实体性事

3. 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彦在中国大陆境内有效办公地址

均未收悉任何通过中美司法协助及认证程序送达的美国法院应诉通知或相关诉 4. 公司组织中介机构核查,经初步核实,中彦开曼及相关权益方与公司全资

4. 公司组织中介机构修查, 空初步核夹, 中彦开曼及相关权益方与公司至资子公司上海中彦的 VIE 协议控制关系已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终止,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彦与原 VIE 相关权益方不存在纠纷或未决诉讼、仲裁。有关上海中彦 VIE 相关协议控制关系解除及状态的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章节。
5. 上市公司开展体系内的自查, 经初步核实,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彦未与原告 PacTec 发生人员, 资金、业务往来, 上海中彦末与 PacTec 之间未建立任何基本 于雇佣合同或其他合同法意义的民商事法律关系,公司及下属公司亦从未向 PacTec 提供任何担保、反担保或类似承诺。公司正在对 PacTec 于境外对子公司提 起诉讼的动机、目的及可能相关的事实予以了解与核实。

6. 相关起诉为原告基于美国法在美国发起的诉讼,公司已经委派专业律师跟进、评估相关事项,并敦促其他涉诉方聘任境外律师应对。 7. 公司作为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独立运营的公众公司,始终坚持遵守中华人 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同时对域外法制保持高度尊重及基本信赖。公司也将积极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予以应对,坚决杜绝滥用中美跨境司法资源、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一、1440人的公司以及同时的时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任何有效的美国法院应诉通知或相关诉讼文 书,公司亦未知案件相关的起诉书及开庭审理信息。公司审慎判断,相关诉讼案件 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亦将督促公司相关董事及其他各方审慎评估以上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诉公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0年12月修订)》有关规定分阶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提示事项 1.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尚未获取有效的 司法通知或文书,尚未确证下属子公司被列为境外司法案件被告的法律关联。鉴于相关纠纷案件尚未满足跨境司法送达标准、尚未开庭审理,结果存在不确定的

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并按规定做好披露工作。 2. 跨境司法纠纷涉及不同地域法域规则的专业性判断,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当提高风险意识,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信息为 准。截至目前,公司审慎判断,相关涉诉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利润产生重大不利

市场传闻等可能引发股票交易波动或市场投资者的普遍关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 者应当提高风险意识,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信息为 准,理性审慎投资。 4. 因已知信息范围、风险识别程度相对有限,仍可能存在未被判断或识别的 风险,如公司后续发现明显且重大实质影响的风险事项,公司将按规定分阶段予

3. 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不排除后续可能存在媒体报道。

以披露,请投资者充分注意风险]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1-80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 人袁伍妹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陕西金 于 2021年12月1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袁伍妹 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袁伍妹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 的妹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袁伍妹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5,815,92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6%,根据其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袁伍妹女士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以 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815,921股,

、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袁伍妹(自然人)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 768,692,614 股的 2.06%。

工、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根据袁伍妹女士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其此次减持计 划出于其个人资金需求,拟减持股份来源为2017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昆明瑞丰印 刷有限公司 100%股权时向其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15,

截至本公告日,袁伍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815,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为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未来6个月内,拟减持价格根据减 (二)本次袁伍妹女士拟减持的股份性质为流通股,与其此前已公开披露的 承诺事项无相关冲突

815,921 股(含),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 768,692.614 股的 2.06%, 拟减持方式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针对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袁伍妹女士将根据公司股票股价及市场情 兄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涉及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 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二)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 控制人袁汉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袁伍妹女士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 规则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袁伍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 源先生及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袁伍妹女士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1-81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021年12月9日、12月10日、12月13日,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证券代码:000812,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连续 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累计偏离21.6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该情

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

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 (四)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收到公司股东袁伍妹女士(为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袁伍妹女士计划 在未来6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815,921股,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768,692,614股的2.06%。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 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80号)。

经核查,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 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其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本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除前述公司股东袁伍妹女士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事项外,本 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 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 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 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